

绵阳市游仙区农业农村局

绵游农函〔2022〕38号

绵阳市游仙区农业农村局 关于停止农机购置补贴资格的通知

云南精驰农机有限公司：

根据四川省农业农村厅、绵阳市农业农村局和绵阳市游仙区农业农村局 2022 年 1 月 13 日对你公司约谈结果，认定你公司生产的 93QS-20 型青贮切碎机涉嫌违反农机购置补贴政策有关规定，并对违反农机购置补贴政策行为进行处理（绵游农〔2022〕11 号），要求暂停销售限期整改，暂停期满后向我局提交整改报告和解除暂停购置补贴书面申请。

现整改时限已到期，你公司未按时提交整改报告和解除暂停购置补贴书面申请。根据《四川省 2018-2020 年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实施指导意见》和《四川省农业机械购置补贴产品违规经营行为处理办法实施细则（试行）的通知》规定，停止你公司生产的 93QS-20 型青贮切碎机农机购置补贴资格。

特此通知！

绵阳市游仙区农业农村局

2022 年 7 月 22 日



绵阳市农业农村局

抄送：四川省农业农村厅、绵阳市农业农村局

绵阳市游仙区农业农村局办公室

2022年7月25日印

